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处室文件

西建大本科〔2025〕24号

关于做好 2025 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相关学生：

为使学生拥有更多的自主选择和发展空间，激发学生刻苦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营造更好的成长成才环境，根据《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西建大〔2025〕23号）和学校发展建设实际情况，现将 2025 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基本要求

1. 本次转专业主要面向 2024 级本科生，部分专业接收 2023 级本科生。满足以下要求的学生均可申请转专业：

（1）学习端正，无违纪作弊等纪律处分记录；

(2) 已修课程无不及格门次；无特殊情况，已完成培养方案应修读必修课程的学习。

(3) 学习成绩优异，符合申请转入专业的接收条件。

2. 全校各专业的接收计划和接收条件等见附件 1。其他规定和要求按照学校转专业实施办法执行。

二、相关说明

1. 退役复学大学生转专业工作

(1) 按照《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征兵工作实施办法》(西建大党〔2022〕31号)，在校大学生退役复学后申请转专业的，转专业计划单列，不受正常转专业接收计划限额的限制，转入条件由转入学院结合实际制定。

(2) 退役复学大学生转专业报名工作由武装部负责，有转专业意向的学生可填写《退役大学生转专业申请表》(附件 2)，向武装部提出申请，武装部汇总后协同本科生院教务处统一实施。

2. 申请转入材料类、材料类(先进材料智造)、机械类的学生，通过转专业考核后应首先在该专业大类学习，再根据专业分流进入新专业学习。

三、网上报名

1. 学生申请转专业须进行网上报名，报名前需核实个人缴费注册、有无不及格门次等情况，确保专业年级排名、累计平均学分绩点等符合学校及拟转入专业接收条件。

2. 符合报名基本要求和申请转入专业接收条件的学生，须在 5 月 28 日(第 14 周周三)10:00—6 月 4 日(第 15 周周三)10:00

进入教务管理系统，按照报名操作指南（附件3）完成网上报名。

四、工作安排

转专业工作安排在5月28日—6月30日（第14周周三—第19周周一），申请转专业学生可在教务管理系统中实时查看转专业工作安排及考核成绩等，各学院相关环节公示也将通过教务处网站学院专区发布，报名学生应及时关注。

工作具体的时间节点初步安排如下：

1. 资格审核6月9日（第16周周一）前

（1）学院对本单位申请转出学生的违纪作弊、不及格门次、专业排名等信息进行网上审核，公示无异后报送《学院转专业申请学生汇总表》。

（2）学院按照接收条件对申请转入学生的条件进行复核，确定进入学院考核阶段的学生名单，公示无异后报送《学院转专业接收考核学生汇总表》。

2. 考核安排6月30日（第19周周一）前

接收学院组织进行笔试或综合素质面试等考核，并完成成绩录入，初步确定转专业学生，并进行公示。

3. 办理手续下学期开学初

根据学生本学期的成绩及表现等，审核并确定最终转专业学生名单，并指导学生按规定办理学籍异动、缴纳学费等相关手续。

五、工作要求

1. 学院应制定具体的转专业实施方案并公布。实施方案应包括：（1）转专业工作领导机构及组成人员；（2）转专业工作各专

业考核阶段的遴选标准、成绩评定标准、考核安排及要求、申诉途径等。

2. 学院应通过网站等途径及时向学生公布转专业相关信息，接受学生咨询，并按规定审核拟转出学生相关信息。同时要做好专业介绍，使学生了解所学专业，树立专业学习的兴趣和信心。

3. 学院应按规定时间组织完成转专业各环节工作，将成绩及拟接收学生名单报本科生院教务处审核后予以公示。同时要妥善保管好转专业相关材料，以备核查。

转专业工作关系到学生个人切身利益和后续发展，学院务必高度重视，要严明工作纪律，严格工作程序，确保过程公平、公正、公开。对于弄虚作假等行为，一经查实，学校将严肃处理。转专业工作过程中如遇个人累计平均学分绩点、成绩或排名相关问题可咨询学院教学办负责老师（附件4）；报名相关问题可咨询本科生院教务处学生交流事务科（兰老师，电话：82202285）和武装部（郭老师，电话：82202786）。

附件：1. 2025 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接收计划一览表

2. 退役大学生转专业申请表

3. 教务管理系统转专业报名操作指南

4. 各学院转专业咨询老师一览表

本科生院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1：

2025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接收计划一览表（2024级）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招生科类	接收条件	备注
1	建筑学院 (48人)	建筑学	84	3	文史理工	仅接收城乡规划、历史建筑保护工程、城市设计专业	1. 转入后随2024级学习，学制为“1+4”：在原专业学习的一年为“1”，建筑学专业学习四年为“4” 2. 综合考核包括建筑美学基本素养考核和综合素质面试
2		建筑学 (新工科实践班)		30		仅接收非建筑学院专业	
3		城乡规划	52	5		不接收风景园林专业	1. 转入后随2025级学习，学制为“1+4”：在原专业学习的一年为“1”，城乡规划专业学习四年为“4” 2. 综合考核包括建筑美学基本素养考核和综合素质面试
4		风景园林	41	4		仅接收非建筑学院专业	
5		历史建筑保护工程	22	3		不接收风景园林专业	
6		城市设计	27	3		不接收风景园林专业	
7	土木学院 (36人)	土木工程	180	20	文史理工	GPA≥2.8	转入土木工程专业学生，按照个人意愿分配专业方向（建筑工程、道路桥梁工程或工程结构改造与更新）
8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56	5			
9		智能建造	64	11			
10	环境学院 (51人)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卓越工程师)	126	26	理工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转入后须补修必修课程超过4门，须降级随2025级学习
11		环境工程 (卓越工程师)	105	17			
12		环境科学	58	8			
13	建科学院 (31人)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126	9	理工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GPA≥3.0	
14		储能科学与工程	66	13			
15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96	9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招生科类	接收条件	备注
16	材料学院 (20人)	材料类 (材料科学与工程、功能材料、 资源循环科学与工程、纳米材料与技术)	254	20	理工	GPA≥2.5	
17	管理学院 (38人)	工程管理	84	19	理工	高等数学 I -A1≥75，大学英语1≥75	不降级，须补修部分课程
18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69	7		高等数学 I -A1≥75	
19		会计学	30	6	文史 理工	1. 专业年级排名前50% 2. 须已修高数类课程：高等数学 I -A1或高等数学III1或高等数学IV	
20		工商管理	29	6			
21	机电学院 (40人)	机械类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机械电子工程、车辆工程、智能制造工程)	298	25	理工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GPA≥2.5	
22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28	15			
23	冶金学院 (29人)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卓越工程师)	113	9	理工	GPA≥2.5	跨学院转入的学生中含拔尖创新班（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方向）1名
24		材料类 (先进材料智造)	278	20			跨学院转入的学生中包含拔尖创新班（冶金工程、新能源材料与器件、金属材料）3个名额
25	信控学院 (59人)	自动化	117	11	理工	1. 专业年级排名前30% 2. GPA≥2.5	
26		人工智能	113	11			
27		机器人工程	91	9			
28		通信工程	75	15			
2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5	13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招生科类	接收条件	备注
30	艺术学院 (17人)	工业设计	31	5	理工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31		环境设计	124	4	文史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绘画、艺术与科技、视觉传达设计、雕塑	雕塑、绘画转入需随2025级学习
32		视觉传达设计	60	2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绘画、环境设计、艺术与科技、雕塑	雕塑、绘画转入需随2025级学习
33		艺术与科技	62	2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绘画、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雕塑	雕塑、绘画转入需随2025级学习
34		雕塑	29	2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绘画、环境设计、艺术与科技、视觉传达设计	除绘画外其他专业转入需随2025级学习
35		绘画	33	2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环境设计、艺术与科技、视觉传达设计、雕塑	除雕塑外其他专业转入需随2025级学习
36	理学院 (25人)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75	3	理工	1. $GPA \geq 3.6$ 2. 高等数学 I -A1、大学物理总评成绩均大于等于90分 3. 高考选择科目须包括物理	
37		工程力学	61	12		1. $GPA \geq 3.0$ 2. 高等数学I-A1总评成绩大于等于80分 3. 高考选择科目须包括物理	
38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73	5		1. $GPA \geq 3.6$ 2. 高等数学1-A1成绩大于等于90分(或数学分析成绩大于等于80分),或参与学科类、创新创业类竞赛获校级一等奖及以上奖励	未修数学分析及高等代数的同学原则上应降至2025级
39		数学与应用数学	67	5		1. $GPA \geq 3.6$ 2. 高等数学1-A1(或数学分析1)总评成绩大于等于90分	
40	文学院 (32人)	汉语国际教育	69	6	文史 理工	专业年级排名前60%	
41		英语	60	4			
42		法学	59	7			
43		汉语言文学	97	15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招生科类	接收条件	备注
44	资源学院 (20人)	采矿工程	54	5	理工	GPA≥2.5	
45		矿物加工工程	25	5			
46		安全工程	91	5			
47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69	5			
48	公管学院 (36人)	文化产业管理	58	12	文史理工	专业年级排名前50%	
49		国际经济与贸易	29	6			
50		公共事业管理	63	12			
51		城市管理	59	6			
52	化工学院 (29人)	化学工程与工艺	88	17	理工	GPA≥2.5	
53		应用化学	58	12			
54	城市学院 (24人)	交通工程	61	12	理工	GPA≥2.5	
55		交通运输（卓越工程师）	61	12			
56	安德学院 (9人)	土木工程（中外合作办学）	75	4	理工	大学英语成绩≥70	
57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中外合作办学）	60	2			
58		工程管理（中外合作办学）	75	2			
5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中外合作办学）	60	1			

备注：

1. 参加转专业报名的学生必须满足《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西建大〔2025〕23号）中的相关要求；

2. 累计平均学分绩点、排名、不及格课程门次等以教务管理系统5月20日更新数据为准。

2025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接收计划一览表（2023级）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招生科类	接收条件	备注
1	土木学院 （18人）	土木工程	224	10	文史理工	GPA≥2.8	转入土木工程专业学生，按照个人意愿分配专业方向（建筑工程、道路桥梁工程或工程结构改造与更新）
2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58	3			
3		智能建造	67	5			
4	环境学院 （19人）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卓越工程师）	185	10	理工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转入后须补修必修课程超过4门，须降级随2024级学习
5		环境工程（卓越工程师）	119	6			
6		环境科学	51	3			
7	建科学院 （28人）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177	17	理工	1. 专业年级排名前15% 2. GPA≥3.0	
8		储能科学与工程	66	6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GPA≥3.0	
9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98	5			
10	管理学院 （19人）	工程管理	89	9	理工	1. 已修以下四门课程且成绩须≥70分：高等数学Ⅰ-A1、高等数学Ⅰ-A2、大学物理A1（或大学物理B1）、大学物理A2（或大学物理B2） 2. 大学英语三门课程成绩≥75分	学生自主决定是否降级，须补修部分课程
11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61	3		高等数学Ⅰ-A1、高等数学Ⅰ-A2≥75分	
12		会计学	35	4	文史理工	1. 专业年级排名前50.0% 2. 须已修高数类课程：高等数学Ⅰ-A1、高等数学Ⅰ-A2或高等数学Ⅲ1、高等数学Ⅲ2或高等数学Ⅳ	
13		工商管理	29	3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招生科类	接收条件	备注
14	艺术学院 (16人)	工业设计	29	3	理工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需随2024级学习
15		环境设计	148	5	文史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绘画、艺术与科技、视觉传达设计、雕塑	
16		视觉传达设计	45	2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绘画、环境设计、艺术与科技、雕塑	
17		艺术与科技	46	2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绘画、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雕塑	
18		雕塑	26	2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绘画、环境设计、艺术与科技、视觉传达设计	
19		绘画	31	2		1. 专业年级排名前20%。 2. 仅接收环境设计、艺术与科技、视觉传达设计、雕塑	
20	理学院 (8人)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72	3	理工	1. $GPA \geq 3.6$ 2. 学习过模拟电子技术、数字电子技术、电路分析、信号与系统电子类课程, 且总评85分以上	
21		工程力学	58	5		1. $GPA \geq 3.0$ 2. 高等数学I-A1总评成绩大于等于80分 3. 修读过理论力学、或材料力学、或工程力学等课程, 且总评成绩大于等于80分	
22	公管学院 (18人)	文化产业管理	58	5	文史 理工	专业年级排名前50%	
23		国际经济与贸易	29	3			
24		公共事业管理	61	5			
25		城市管理	60	5			
26	化工学院 (13人)	化学工程与工艺	88	8	理工	$GPA \geq 2.5$	
27		应用化学	60	5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招生科类	接收条件	备注
28	城市学院 (11人)	交通工程	54	5	理工	GPA≥2.5	
29		交通运输（卓越工程师）	56	6			
30	安德学院 (12人)	土木工程（中外合作办学）	75	6	理工	大学英语平均成绩≥70	
31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中外合作办学）	60	2			
32		工程管理（中外合作办学）	75	4			

备注：

- 参加转专业报名的学生必须满足《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西建大〔2025〕23号）中的相关要求；
- 累计平均学分绩点、排名、不及格课程门次等以教务管理系统5月20日更新数据为准。

附件 2：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退伍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学 号	
入学时间		现年级		班 级	
入伍时间		退伍时间		联系方式	
现学院			现专业		
申请转入学院			申请转入专业		
学 生 本 人 申 请 书（转专业理由及条件）					
签 名： 年 月 日					
武装部 意 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转 出 学 院 意 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转 入 学 院 意 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本科生院 意 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一式四份，武装部、转出学院、转入学院、本科生院各留存一份

附件 3：

教务管理系统转专业操作指南

1. 转专业报名

第一步：登录系统后，在所有服务的搜索框中输入“转专业”，快速定位到“转专业申请”模块，点击“转专业申请”按钮，进入转专业申请模块，如图 1-1 所示：



图 1-1

第二步：根据您所在年级，在转专业模块下选择对应的转专业批次，点击批次下方的“进入”按钮，如图 1-2 所示：



图 1-2

第三步: 在转专业申请页面上, 找到想要报名的专业信息后, 点击对应记录后面的“**申请**”按钮 (图 1-3), 进入填写详细信息页面, 如图 1-4 所示:



图 1-3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form for 'Transfer Application'. It has several input fields: '异动原因' (Reason for Transfer) with a dropdown menu, '申请理由或备注(300字以内)' (Reason for Application or Remarks) with a text area and a character count '0 / 300', '附件' (Attachments) with a file selection button and a note '文件大小不大于2MB, 文件格式: png, jpg, pdf, doc, docx, xls,xlsx, zip, rar, 7z', '联系电话' (Contact Phone Number) with a text field, and '邮箱' (Email) with a text field.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two buttons: '提交' (Submit) and '取消' (Cancel).

图 1-4

注: 异动原因为校内转专业。

2. 转专业报名确认

第一步: 登录系统后, 在所有服务的搜索框中输入“转专业”, 快速定位到“转专业申请”模块, 点击“转专业申请”按钮, 进入到转专业模块, 如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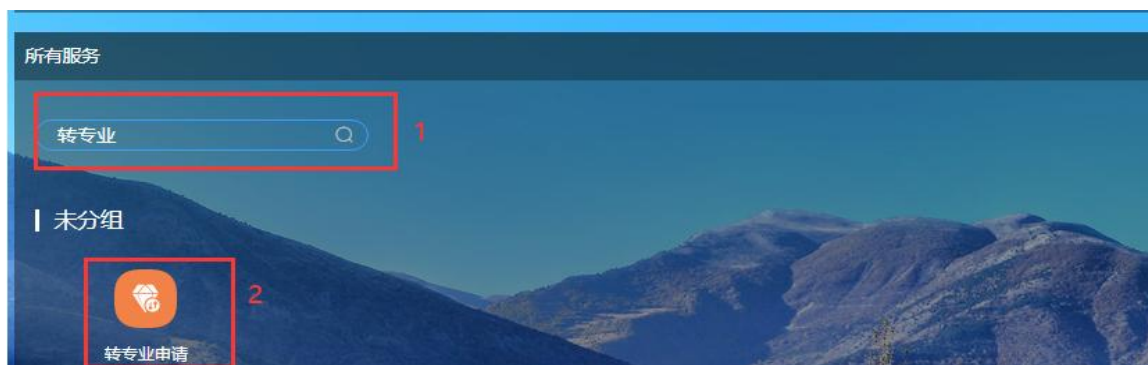


图 2-1

第二步：进入转专业申请模块，选择您提交转专业申请时所在的转专业批次，点击下方的“**进入**”按钮；如图 2-2 所示：



图 2-2

第三步：点击“我的申请”标签页，在此将展示您所申请的转专业信息，如下图 2-3 所示，在此您可以核实您所“申请转入专业”是否正确，若“我的申请”页面下存在数据，代表您已成功提交转专业申请，否则，您尚未报名转专业。



图 2-3

3. 取消转专业申请

点击“我的申请”标签页，选中需要取消的申请记录，点击“取消申请”按钮；如图 3-1 所示：



图 3-1

附件 4:

各学院转专业咨询老师一览表

序号	学院	联系人	咨询电话
1	建筑学院	崔永兵	82202041
2	土木工程学院	姚 燕	82202981
3	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	孙艺阁	82202825
4	建筑设备科学与工程学院	康瀚文	82203410
5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杨 源	82202721
6	管理学院	贾 健	89025237
7	机电工程学院	薛 婷	82202528
8	冶金工程学院	贾 青	82202938
9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李宣妮	89012882
10	艺术学院	夏学军	89025295
11	理学院	穆春娟	82205671
12	文学院	李 侨	82202703
13	资源工程学院	王 豪	82203441
14	公共管理学院	王晓璐	82203306
15	化学与化工学院	李 馨	84891561
16	城市发展与现代交通学院	贺 岩	822203499
17	安德学院	闫煜欣	89025177
18	未来技术学院	左 咪	82205376